

证券代码：002273

证券简称：水晶光电

公告编号：（2025）019 号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电话的形式送达。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8 日上午 10:45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泮玲娟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韩莉女士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日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同日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各项规定；

(2) 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 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20号）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经营发展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号）全文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其制定 2025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有利于简化中期分红程序和稳定投资者分红预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6、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的专项报告》中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相符。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2 号）全文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真审查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资质和工作情况，同意续聘其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号）全文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我们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营运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持续和严格的执行，基本体现了内控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要求。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公司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了保证。

《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同日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同日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我们认为：公司将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号）全文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10日